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遂环建函[2023]26号

关于遂溪县环洋网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遂溪县环洋网业有限公司：

你司报来的《遂溪县环洋网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审批意见如下：

一、遂溪县环洋网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项目代码：2212-440823-04-01-756367）位于遂溪县岭北工业园（二期）创业路东侧2号。现有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6666.66 m²，总建筑面积为18405 m²；年产尼龙综丝1735t、尼龙综丝绳200t和尼龙综丝网665t。本项目将现有项目用地范围内闲置的1栋1层平房作为锅炉房，扩建1台2t/h的燃气锅炉，同时配套1套低氮燃烧器用于处理新增燃气锅炉产生的燃烧废气，并新增废气排放口。项目扩建后总占地面积和总建筑面积以及生产规模与现有项目保持不变。本项目总投资1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万元。

二、根据报告表的结论和技术评估意见，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和相关环保规划要求，项目在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

目的规模、性质、地点、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还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锅炉废水经“沉淀池+清水池中沉淀、澄清”处理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与岭北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的较严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岭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锅炉燃烧废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处理达到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2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后，通1根18m高排气筒排放。其中氮氧化物排放执行《关于湛江市燃气锅炉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通告》中浓度限值。

（三）对噪声源采取隔音、减震、消声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四）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交由有能力的单位回收处理。

（五）根据报告表的预测，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如下：
 $NO_x \leq 0.0081t/a$ 。

（六）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四、项目建设和运营须按有关规定征得其他相关部门同意。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

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规定程序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1月23日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综合执法大队、遂溪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